

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第三个解锁期 解锁条件成就的核查意见

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境内）实施股权激励试行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公司董事会《关于中航沈飞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本次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相关内容和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相关规定。本次解锁期解锁业绩条件达成情况、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达成情况及解锁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情况合法、有效。监事会同意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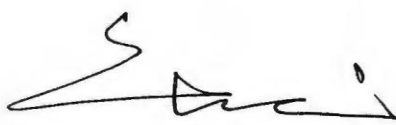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11 月 15 日

（此页无正文，系《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核查意见》签署页）

监事签字：



宋水云

肖治垣

曹 庚

2022年11月15日

（此页无正文，系《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核查意见》签署页）

监事签字：

宋水云



肖治垣

曹 庚

2022年11月15日

（此页无正文，系《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核查意见》签署页）

监事签字：

宋水云

肖治垣



曹庚

2022年11月15日